

北京市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

唁 电

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并马骧聪先生家属：

惊悉马骧聪先生遽然辞世，北京市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研究会谨致以深切的哀悼，并向马先生的家属和弟子致以诚挚的慰问！

马骧聪先生是我国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重要的奠基人之一，对制定我国第一部环境保护法起了积极推动作用，拓展了法律学科研究的新领域。

马骧聪先生紧跟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精心研究环境资源法治重大问题，包括环境资源立法、执法、司法、守法、外国环境法和比较环境法、国际环境法等，先后出版专著8部，发表论文100余篇，参加编写大型辞书和集体著作近20部。他从中国国情出发，根据环境资源法综合性很强的特点，运用多学科理论和方法进行综合研究，创造性地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理论观点和建议，得到学界和国家有关部门的重视、认可和采纳。

马骧聪先生为我国培养了众多的法治人才。他的学生都已是教授、博导和高级律师，为我国的法治事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沉痛悼念马骧聪先生！他的去世，让我们失去了一位德高望重的环境法学前辈，是我们环境法学界乃至整个中国法学界的一大损失。让我们继承马先生的遗志，将环境法学事业和双碳治理的法治化推向一个更高层次！马先生一路走好！

